

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政府办公室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固原市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严格对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3〕24 号）中 4 个方面 41 项具体工作任务，持续深化政务公开，较好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3 年，通过“隆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 342 条。发布规范性文件 2 件，其他规划计划、实施方案、人事任免等各类县政府文件 36 件，政策解读 23 条；政府会议类信息 25 条；组织录制“政策公开讲”9 期、“主播带你看补贴”15 期、“在线访谈”4 期。开设并持续更新“高质量发展”

“惠企利民口袋书”“全国两会”等9个热点专题，分阶段有重点地发布政府信息。全年编制印发《隆德县人民政府公报》4期。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3年，政府办公室共受理公众通过邮寄、网络等途径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8件，已全部办结，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建立疑难案件和重点领域高频申请事项办理沟通会商机制，针对1件疑难案件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交流会，确保妥善处理群众诉求。聚焦征地补偿、财政资金等申请较为集中的领域，发布工作提醒2期，督促部门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变“被动要”为“主动给”。梳理编制依申请公开案例集，切实以案促改。未发生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开申请事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严格落实“三审三校”，提升信息发布质量。健全政策发布、解读、宣传“三同步”机制，做到同步部署、同步开展、同步落实。对标政策文件公开要求，将政策文件公开审核与审签同步实施，明确文件公开属性，优化流程，做到文件发布3个工作日内公开；按照“谁起草、谁解读”机制，压实起草部门责任，高质量制作政策解读，做到文件发布20个工作日内发布解读；推动多样化宣传模式，有效提高政策知晓度。

（四）平台建设方面。

着力建强“线上+线下”同步发力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线上做优政府网站、管好政务新媒体、建好村务公开小程序，强化内容保障及监测管理，归档过时栏目“疫情防控”1个，清理过时、失效的已公开内容300余条，及时推送、跟进整改政务新媒体内容监测反馈问题5期，切实防范信息汇聚风险。线下运行好政务公开专区、打造好村务公开栏，定期充实专区政策文件库，调整区域划分，更换陈旧标签，为群众提供更加舒适、便利的环境；全面摸排全县98个村村务公开基础设施情况，按照优化、改造、重建3套方案全覆盖改造，打造风格统一规范又各具特色的村务公开栏。

（五）监督保障方面。

强化监督检查，采用“周监测、月提醒、季通报、年终考核”的监管方式，严格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对内容更新不及时、错误表述频发、“只建不管”等问题进行严厉整治。强化指标评估，细化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目标任务，梳理绩效评估指标，明确完成标准及分值，以评估促提升。强化业务培训，针对政务公开工作、村务公开平台使用等方面积极开展业务培训，覆盖至村一级工作人员，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创新意识与能力不足，监管手段不够有力等方面。下一步将从以下三方面改进：

一是深入挖掘学习优秀市县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创优经验和做法，探索尝试一些新点子新办法，同时及时总结上报，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二是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各项制度，修订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等信息公开制度，切实履行主管职责。三是强化培训指导，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通过现场授课、案例分析、经验分享、研讨交流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新开设“高质量发展”热点专题，围绕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县建设、生态文旅特色县建设、铸牢中华

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县建设、教育强县建设、更高水平的“健康隆德”建设以及“五特五新五优”产业等方面，集中发布信息40条。在“财政预决算”栏目及时准确发布政府办公室2023年部门预算及2022年部门决算。推动政府工作报告归集公开，在“政府工作报告”栏目按季度发布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4期。

2. 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政府办公室联合县司法局，全面梳理我县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计15件，及时在网站上公开《隆德县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同步完成文件校对及政策解读的制作发布。年内共发布政策文件20个，督促各起草单位制作发布图文解读19个、视频解读24期，全面完善政策库和解读箱。制定下发《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政策公开讲”活动的通知》，共录制发布“主播带你看补贴”15期，“政策公开讲”访谈视频9期。

3. 完善决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机制。政府办公室高度重视政民互动工作，年内高质量办结12345便民热线交办群众来电7件；交办责任部门办理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件9件、国务院推动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反馈问题线索10件，答复内容均由县级分管领导审核后按程序上报，未出现超期办理的情形；年内政府网站共收到群众投诉留言137件，选登留言18条。2023年，政府办公室共受理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8件（其中线上受理5件，信函受理3件），目前均已依法依规办结且未出现复议诉讼

等情形，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全流程留痕。集中在9月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前期共征集24个部门（单位）的活动主题及内容，督促及时开展活动并上传信息。

4. 完善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管理保障机制。出台《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隆德县全面推进村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细化部署4个阶段的工作任务，全面推进我县村务公开工作，制作《隆德县村务公开基准目录（标准版）》，健全完善村务公开各项制度，建成“隆德村务”微信小程序，统一改造优化98个行政村的村务公开栏，下发《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迎接全区村务公开交叉互检准备工作的紧急通知》并高标准通过交叉互检，较好完成了村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2023年发布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通报3期，坚持24小时读网，做好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期间值班值守和网上巡查。2023年及时、规范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2件。分别于2023年8月、10月、12月3次报送全县网络工作群摸底备案情况，切实防范和消除“指尖形式主义”。归档已失效栏目1个，梳理及清理非重点栏目2020年以前内容300余条，切实防范风险汇聚。2023年8月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梳理备案，并坚持随人员变动及时更新。制定下发《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和《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县政务公

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的通知》，明确责任主体和落实时限，有力督促责任单位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2023年，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